# 最新国家宪法日国旗下讲话稿 国家宪法日国旗下讲话(实用8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醉花间 更新时间：2024-05-05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国家宪法日国旗下讲话稿篇一《弘扬宪法精神，做知法守法护法的好公民》...*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国家宪法日国旗下讲话稿篇一**

《弘扬宪法精神，做知法守法护法的好公民》 尊敬的各位领导、老师、同学们，大家上午好！

今天是我国首个宪法日，我演讲的题目是《弘扬宪法精神，做知法守法护法的好公民》。1982年的今天，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我国的现行宪法，并于同日公布实施。自2024年起，每年的12月4日被定为全国法制宣传日，今年召开的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了“坚持依法治国首先是坚持依宪治国”的要求，11月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常务委员会通过决定，自今年起将每年的12月4日设立为“国家宪法日”，并建立宪法宣誓制度。设立这个神圣的日子，是为了“增强全社会的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加强宪法实施，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根据决定，国家通过各种形式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作为我校开展的系列宪法宣教活动之一，我受政教处、团委的安排，今天将从宪法的含义、特征、主要内容，新中国现行宪法的产生和发展过程，宪法关于国旗的相关规定，宪法与青少年学生的关系四个方面与大家一起交流。

一、宪法的含义、特征和主要内容 宪，词典解释为“法令”。顾名思义，宪法，重叠的法律，即为法上加法，所以，我们把宪法是一切法律的母法，所有的法律，都需服从于宪法精神，不得违背宪法。宪法作为根本大法，它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是人们行为的基本法律准则，它处于一个国家独立、完整和系统的法律体系的核心，是一个国家法律制度的基石。中华人们共和国宪法主要包括序言，总纲、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国家机构和国旗、国歌、国徽、首都四章。宪法从内容上保障国家权力有序运行，规范和制约国家权力；确认和保障公民基本权利；调整国家最重要的社会关系，维护社会稳定和国家长治久安。

二、新中国宪法的产生和发展过程

新中国成立至今，共公布实施了四部宪法和一部具有临时宪法性质的规范性文件。(一)《共同纲领》，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于1949年9月制定颁布。它规定了新中国的国体、政体和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等国家基本制度与重大问题及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民族和外交等方面的基本政策，起到了临时宪法的作用。

(二)1954年宪法，由第一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通过。规定了我国的国家性质、基本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过渡到社会主义的方法和步骤，及公民在法律上一律平等和公民享有的基本权利和自由。这是我国第一部社会主义类型的宪法。

(三)1975年宪法，由第四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通过。因特定的历史原因，它从总体上强调阶级斗争为纲，因而不可避免地存在严重的缺点和错误。

(四)1978年宪法，由第五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通过。在一定程度上纠正了1975年宪法的极左倾向，但由于当时许多是非问题在理论上和政治上还未能分清，因此尽管经过两次修改，1978年宪法从总体上仍不能适应国家生活和社会生活的需要。

(五)1982年宪法，由第五届全国人大第五次会议通过，是我国现行宪法。规定了公民的基本权利义务、国家机构、国旗国徽、首都等，其体现的基本精神有：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坚持改革开放，进行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1988年、1993年、1999年，2024年全国人大四次以宪法修正案的方式对1982年宪法进行了修改和补充。

三、宪法关于国旗的相关规定

国旗是国家主权和民族尊严的象征，是国家的历史传统和民族精神的体现，应为本国人民所崇敬，为国际社会所尊重。国旗的图案、色彩、象征意义及使用办法，一般都由宪法和有关法律加以规定。

1949年9月27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了《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都、纪年、国歌、国旗的决议》，正式确定五星红旗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旗。之后，在1954年宪法、1975年宪法、1978年宪法和1982年宪法，都以专章专条加以规定。

1990年6月28日，国家主席颁布第28号主席令，宣布自1990年10月1日起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从此，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的使用和管理，走上了法制化的轨道。《国旗法》的颁布实施，是完备社会主义法制的必然要求，使我国国旗的使用有法可依，对于维护国旗尊严，增强公民的国家观念以及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和革命历史传统教育都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四、宪法与青少年学生的关系

宪法与我们的生活和学习有着密切的关系，学习宪法、了解宪法对于我们的健康成长意义重大。邓小平同志曾经说过：“法制教育要从娃娃抓起。”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未来希望。今天的青少年，明天就是国家的保卫者、建设者，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希望所在。从小培养法律意识，学习法律知识，不仅可以预防和减少违法犯罪，更重要的是能促使我们养成依法办事，遵纪守法的良好习惯。作为新时代的青少年学生，应该重点注意一下三个方面： 第一，要突出学习宣传宪法。卢梭增说过“一切法律中最重要的法律，既不是刻在大理石上，也不是刻在铜表上，而是铭刻在公民的内心里”，突出抓好宪法的学习宣传教育,对于我们中学生来讲，要着重了解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等内容，增强宪法意识、公民意识、民主法制意识。牢固树立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观念，树立权利与义务相统一的观念,形成崇尚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权威的良好氛围。第二，认真学习与青少年密切相关的基本法律。比如，《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等，通过学习，懂得认真接受教育，全面发展是我们学生的根本任务，懂得为了身心健康成长，必须增强法制观念，提高自我保护意识，争做遵纪守法的公民。第三，在学校生活中，守法要从守纪做起，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着重处理好两大关系。一是处理好自由和纪律的关系。要知道“任何自由都是以约束为前提的”我们每个人都生活在一定的集体之中。集体离不开纪律，纪律是取得集体自由的重要条件。课堂上你有发言的自由，但是你没有说闲话的自由，否则，你就影响了他人认真听课的自由和学习的权利，自由离不开纪律，纪律是自由的保证。

二是处理好权利和义务的关系。宪法规定，公民在行使自己自由和权利的时候，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不得损害其他公民的合法的自由和权利，这是我们正确行使权利的指导原则。你享有接受教育的权利，同时，你也有专心听课、认真完成作业练习的责任和义务；在校园班级中，你享有窗明几净的学习生活环境的权利，但是你也有承担劳动卫生工作的义务。你有言论自由，但是你不得污蔑陷害诽谤他人。世界上没有无义务的权利，也没有无权利的义务。权利和义务是互为依存，密不可分，相辅相成的。

同学们，国无法不治，民无法不立。让我们行动起来，从自己做起，从身边小事做起，自觉做到知法、懂法、守法、护法，为推进我国依法治国方略的实现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国家宪法日国旗下讲话稿篇二**

敬爱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早上好!我是来自c1603班的廖xx，十分荣幸今天能在此发言。

“国无法不治，民无法不立”，今年的12月4日，是我国第xx个国家宪法日。作为国家的根本大法，宪法是我国法制统一的基础，民生福祉的保障，如光明驱散旧制度的野蛮和强权，如利斧砍断人性的无知与蒙昧，规引着国家治理体系的运行，规范着民主法治社会的发展，规约着社会公众的理念与言行。我们应当学习宪法知识、了解宪法宗旨、感受宪法精神，今天，就让我与大家一同分享：我心中的宪法。

俗话说：“有理走遍天下，无理寸步难行”。其中的“理”，内涵是人性中的正义与良善，外化就是我们今天所讲的“法”。没有法律的社会，将充斥贪婪、诡诈、蛮横和暴力，有了法律，才有了公义、正直、才有了温暖和谐的人类家园。我们何其幸运，生活在人类文明的法治阶段，在法理的指引下，告别人性中最原始的野蛮和无知；我们何其幸运，见证着国家法治现代化的历史，在宪法的统领下，迎接民智觉醒、民权保障、民生发展、民族复兴。

也许有同学在想：宪法这么严肃、抽象、晦涩的东西，离我们的生活太远太远。其实不然，我们的宪法恰恰就是我们的先辈，在总结近现代中国惨痛的历史教训后得出的成文领悟，恰恰就是我们的父辈在历经社会变迁与发展后写下的权利宣言。那段历史，离我们并不久远，那段岁月一直延续到今天。宪法确立着国家与人民的关系、衡量着社会中的“真善美”与“假恶丑”、让每一个你我一样弱小的个体在面对强权和不公时，能够凭借它获得公正公平的对待与尊重。我们每个人都在参与着宪法的制定，也都在接受着宪法给予我们的庇护，人民制定了宪法，而宪法也在服务、规范和引导着我们每一个人。只要我们细心感受，就会发现，宪法就在我们身边。

我们应该热爱为中国发展提供了保障和引领的宪法；我们应该期待一部理念更科学、智慧丰富、执行更到位的宪法；我们应该坚信，未来的我们可以成为推动宪法发展、拥护宪法权威、弘扬宪法精神的合格中国人。

加油吧少年，让我们一同捧起宪法，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涵养理想、积蓄力量、为明天努力奋斗！

我的讲话到此结束，谢谢大家！

**国家宪法日国旗下讲话稿篇三**

尊敬的各位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上午好!

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国旗下谈宪法》。那同学们知道什么是《宪法》吗?《宪法》与国旗之间又有什么联系么?《宪法》与我们又有什么关系呢?下面我就和同学们谈一谈。

一、什么是宪法。宪法是我国的根本大法，她适用于每个公民，规定了我们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她具有最高的法律权威和法律效力。除宪法之外的其他法律的制定都必须以宪法为基础，任何法律的制定都不得与宪法相违背。由此可见，宪法的意义多么重大，多么庄严和神圣。

我国的宪法第一百三十六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是五星红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是《义勇军进行曲》。同学们，我们的国旗和国歌是写进宪法的。她是我们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象征。那每当升旗的时候我们该怎么做呢?是全神贯注面对国旗，还是该窃窃私语呢?我希望同学们用好宪法所赋予我们的权力和义务。

三、为什么要学习宪法。我们国家是依法治国的国家，我们从呱呱坠地的娃娃开始就受到法律的保护。宪法和法律赋予了我们生活、学习、工作的权力和义务。我们必须学法、知法、守法做合格公民。否则，一旦有人触犯法律，就要受到相应的惩罚和制裁。最近几年，青少年的犯罪率一直攀升，好多孩子因为不懂法，不守法而最终锒铛入狱，毁掉了自己的一生。由此可见，学法对我们青少年来说是多么重要。

最后，请我们面向国旗，许下诺言：做学法、守法的好学生。

**国家宪法日国旗下讲话稿篇四**

昨天是12月4日，是全国一年一度的法制宣传教育日，今年12月4日是全国第十一个法制宣传教育日，今天我国旗下讲话的题目是“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大力弘扬法治精神”。

同学们知道吗?国家确定每年12月4日为宪法宣传教育活动日，意义重大，目的是让大家在“12?4”前后集中开展学法、懂法、用法、守法、护法活动，从而不断提高每个公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作为新时代的中学生，我们更应该好好学习法律知识，用法律的武器来保护我们自己。

俗话说：“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无论做什么事都要有个规矩，否则就什么也做不成。而法律就是我们全社会每个人都要遵守的规矩。是的，我们每天的学习、生活都要遵守基本的规矩，各项法律法规规范着我们行为，如升国旗时，《国旗法》对我们的行为要求就有约束;在上课、学习方面，《中学生守则》和《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就对我们有所要求;在回家过马路时，《道路交通法》就对我们的行为进行了规范;在扔废品和纸屑时，《环境保护法》、《爱国卫生条例》、等也都作了相应的规定;在学生上网方面，《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都作了明确规定。一句话，我们的学习生活中处处涉及到法。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则是我国的根本大法，现行的第四部宪法在1982年由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并经过了四次修正。它是国家制定其他一切法律法规的依据，所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都必须了解《宪法》的内容，遵守《宪法》的各项规定。

总之，各项法律都是为着最大多数人民的利益制定的，如果每个人都能遵纪守法，那我们的社会就更加和谐，人民的生活就更加美好。同时，我们要知道：法律是规范我们言行的基本准则，它给我们指明哪些事可以做，哪些事不可做，我们只有严格守法，才能在学习生活中健康快乐地成长。

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我们法律素质的高低，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未来社会的稳定程度。让我们行动起来，从自己做起，从身边小事做起，自觉做到学法懂法守法用法护法，为构建和谐社会做出应有的贡献。让我们清潭中学的每一位学生都能忠于宪法，遵守法纪，认真学习，掌握本领，今天做好学生，明天做好公民，为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而努力奋斗!”

**国家宪法日国旗下讲话稿篇五**

20xx年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常务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决定，将12月4日设立国家宪法日。今年是第二个宪法日，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了关于国家宪法日

国旗下讲话稿

3篇，希望能够帮到你。

今天是国家宪法日，1982年的今天，我国现行宪法正式通过并颁布实施，历经1988年、1993年、1999年、20xx年修订，自20xx年起，12月4日定为全国法制宣传日，20xx年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常务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决定，将12月4日设立国家宪法日。

设立“国家宪法日”，是一个重要的仪式，传递的是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的理念;设立“国家宪法日”，不仅是增加一个纪念日，而且要使这一天成为全民的宪法的教育日、普及日、深化日，形成举国上下尊重宪法、宪法至上，用宪法维护人民权益的氛围;设立“国家宪法日”，也是让宪法思维内化于所有国家公职人员心中，权利属于人民，权利服从宪法。公职人员自有为人民服务的义务，没有凌驾于人民之上的特权。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必须予以追究和纠正。

作为大学生的我们，该怎样看待宪法等其他法律，我们应该怎么做麽?我认为从以下四个方面去认识。

首先是知法。作为二十一世纪的我们，作为祖国壮丽事业的接班人，我们必须学习法律知识，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培养法法制思维，才能明白什么事该做什么是不该做，这样我们的人生道路就一清二楚。

第三是用法。当你的权利受到严重侵害时，要毫不犹豫的拿起法律武器捍卫自己的权利!

第四是相信人间美好。社会风气日下，但有无数仁人志士的智慧，有我们国家领导人的伟大领导，公平正义一定会挥手金钱的诱惑。法律面前，不管财富如何，不管地位如何，人民最终一定能够人人平平等。

我的演讲完了，谢谢大家!

大家早上好!

同学们，每年的12月4日是全国法制宣传教育日，今年12月4日更是我国首个国家宪法日，也是第十四个全国法制宣传日。今天我国旗下讲话的题目是“学法知法守法护法为你为我为大家”。 为什么要全民学法呢?俗话说：“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而法律就是我们全社会每个人都要遵守的规矩。是的，我们每天的学习、生活都要遵守基本的规矩，各项法律法规规范着我们行为，如升国旗时，《国旗法》对我们的行为要求就有约束;在上课、学习方面，《小学生守则》和《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就对我们有所要求;在回家过马路时，《道路交通法》就对我们的行为进行了规范;在扔废品和纸屑时，《环境保护法》、《爱国卫生条例》、《小学生守则》等也都作了相应的规定;在对待残疾人的关爱行为方面，《残疾人保护条例》也作了具体规定;在学生上网方面，《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都作了明确规定。一句话，我们的学习生活中处处涉及到法。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则是我国的根本大法，是国家制定其他一切法律法规的依据，所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都必须了解《宪法》的内容，遵守《宪法》的各项规定。

总之，各项法律都是为着最大多数人民的利益制定的，如果每个人都能遵纪守法，那我们的社会就更加和谐，人民的生活就更加美好。同时，我们要知道：法是规范我们言行的基本准绳，它给我们指明哪些事可以做，哪些事不可做，我们只有严格守法，才能在学习生活中健康快乐地成长。

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你们法律素质的高低，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未来社会的稳定程度。那么，让我们行动起来，从自己做起，从身边小事做起，自觉做到学法知法守法护法，为构建和谐社会做出应有的贡献。这是祖国对我们的期望，是党和人民对我们的期望。让我们用实际行动来回应祖国和人民的殷切期望吧。

尊敬的各位领导、老师、同学们，大家上午好!

今天是我国第二个宪法日，我演讲的题目是《弘扬宪法精神，做知法守法护法的好公民》。 1982年的今天，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我国的现行宪法，并于同日公布实施。自20xx年起，每年的12月4日被定为全国法制宣传日，今年召开的党的xx届四中全会提出了“坚持依法治国首先是坚持依宪治国”的要求，11月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常务委员会通过决定，自今年起将每年的12月4日设立为“国家宪法日”，并建立宪法宣誓制度。设立这个神圣的日子，是为了“增强全社会的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加强宪法实施，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根据决定，国家通过各种形式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作为我校开展的系列宪法宣教活动之一，我受政教处、团委的安排，今天将从宪法的含义、特征、主要内容，新中国现行宪法的产生和发展过程，宪法关于国旗的相关规定，宪法与青少年学生的关系四个方面与大家一起交流。

一、宪法的含义、特征和主要内容

宪，词典解释为“法令”。顾名思义，宪法，重叠的法律，即为法上加法，所以，我们把宪法是一切法律的母法，所有的法律，都需服从于宪法精神，不得违背宪法。宪法作为根本大法，它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是人们行为的基本法律准则，它处于一个国家独立、完整和系统的法律体系的核心，是一个国家法律制度的基石。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主要包括序言，总纲、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国家机构和国旗、国歌、国徽、首都四章。宪法从内容上保障国家权力有序运行，规范和制约国家权力;确认和保障公民基本权利;调整国家最重要的社会关系，维护社会稳定和国家长治久安。

二、新中国宪法的产生和发展过程

新中国成立至今，共公布实施了四部宪法和一部具有临时宪法性质的规范性文件。

(一)《共同纲领》，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于1949年9月制定颁布。它规定了新中国的国体、政体和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等国家基本制度与重大问题及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民族和外交等方面的基本政策，起到了临时宪法的作用。

(二)1954年宪法，由第一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通过。规定了我国的国家性质、基本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过渡到社会主义的方法和步骤，及公民在法律上一律平等和公民享有的基本权利和自由。这是我国第一部社会主义类型的宪法。

(三)1975年宪法，由第四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通过。因特定的历史原因，它从总体上强调阶级斗争为纲，因而不可避免地存在严重的缺点和错误。

(四)1978年宪法，由第五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通过。在一定程度上纠正了1975年宪法的极左倾向，但由于当时许多是非问题在理论上和政治上还未能分清，因此尽管经过两次修改，1978年宪法从总体上仍不能适应国家生活和社会生活的需要。

(五)1982年宪法，由第五届全国人大第五次会议通过，是我国现行宪法。规定了公民的基本权利义务、国家机构、国旗国徽、首都等，其体现的基本精神有：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坚持改革开放，进行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1988年、1993年、1999年，20xx年全国人大四次以宪法修正案的方式对1982年宪法进行了修改和补充。

三、宪法关于国旗的相关规定

国旗是国家主权和民族尊严的象征，是国家的历史传统和民族精神的体现，应为本国人民所崇敬，为国际社会所尊重。国旗的图案、色彩、象征意义及使用办法，一般都由宪法和有关法律加以规定。

1949年9月27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了《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都、纪年、国歌、国旗的决议》，正式确定五星红旗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旗。之后，在1954年宪法、1975年宪法、1978年宪法和1982年宪法，都以专章专条加以规定。

1990年6月28日，颁布第28号主席令，宣布自1990年10月1日起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从此，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的使用和管理，走上了法制化的轨道。《国旗法》的颁布实施，是完备社会主义法制的必然要求，使我国国旗的使用有法可依，对于维护国旗尊严，增强公民的国家观念以及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和革命历史传统教育都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四、宪法与青少年学生的关系

宪法与我们的生活和学习有着密切的关系，学习宪法、了解宪法对于我们的健康成长意义重大。邓小平同志曾经说过：“法制教育要从娃娃抓起。”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未来希望。今天的青少年，明天就是国家的保卫者、建设者，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希望所在。从小培养法律意识，学习法律知识，不仅可以预防和减少违法犯罪，更重要的是能促使我们养成依法办事，遵纪守法的良好习惯。作为新时代的青少年学生，应该重点注意一下三个方面：

第一，要突出学习宣传宪法。卢梭增说过“一切法律中最重要的法律，既不是刻在大理石上，也不是刻在铜表上，而是铭刻在公民的内心里”，突出抓好宪法的学习宣传教育,对于我们中学生来讲，要着重了解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等内容，增强宪法意识、公民意识、民主法制意识。牢固树立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观念，树立权利与义务相统一的观念,形成崇尚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权威的良好氛围。

第二，认真学习与青少年密切相关的基本法律。比如，《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等，通过学习，懂得认真接受教育，全面发展是我们学生的根本任务，懂得为了身心健康成长，必须增强法制观念，提高自我保护意识，争做遵纪守法的公民。 第三，在学校生活中，守法要从守纪做起，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着重处理好两大关系。 一是处理好自由和纪律的关系。要知道“任何自由都是以约束为前提的”我们每个人都生活在一定的集体之中。集体离不开纪律，纪律是取得集体自由的重要条件。课堂上你有发言的自由，但是你没有说闲话的自由，否则，你就影响了他人认真听课的自由和学习的权利，自由离不开纪律，纪律是自由的保证。

二是处理好权利和义务的关系。宪法规定，公民在行使自己自由和权利的时候，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不得损害其他公民的合法的自由和权利，这是我们正确行使权利的指导原则。你享有接受教育的权利，同时，你也有专心听课、认真完成作业练习的责任和义务;在校园班级中，你享有窗明几净的学习生活环境的权利，但是你也有承担劳动卫生工作的义务。你有言论自由，但是你不得污蔑陷害诽谤他人。世界上没有无义务的权利，也没有无权利的义务。权利和义务是互为依存，密不可分，相辅相成的。

同学们，国无法不治，民无法不立。让我们行动起来，从自己做起，从身边小事做起，自觉做到知法、懂法、守法、护法，为推进我国依法治国方略的实现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国家宪法日国旗下讲话稿篇六**

亲爱的老师们、同学们：

大家早上好，我是来自七年级三班的世界上有一面旗帜，不分国籍、不分种族、不分政治体制，只要出现了危害人类共同利益的事件，那一面旗帜就会高高飘扬在那里。这一面旗帜就是红十字会旗。

5月8 日是世界红十字日。红十字是人道和奉献的标志，是文明和友爱的象征!红十字的起源同学们已经在晨会课上听过，千百年来，人类社会的发展总是在战争和灾难的陪伴下，一步步走向文明与昌盛，人类为了减轻战乱、天灾而进行的拼搏和抗争从没有停止过。多年来，国际红十字运动，因其关爱生命，倡导和平的宗旨，赢得了全人类的认同和信赖，因为它是人类文明进步的象征，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人道主义行为，是不同国家、不同民族、不同文化、甚至不同宗教已经取得共识的呼唤。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国红十字会名誉会长对这一组织作过这样的评价：“红十字事业是崇高而伟大的事业”。红十字会所信奉的“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的口号，是人类文明发展的需要，也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需要。

老师同学们，我们今天纪念这个节日，就是要学习这种无私奉献的精神，学会关心、关爱别人，时刻向那些需要帮助的人伸出无私援助的手，做一个充满爱心、乐于奉献的人，让我们积极行动起来，为帮助社会弱势群体和我校中需要帮助的同学们无忧无虑地、健康地生活，表一份爱心，献一份真情。

**国家宪法日国旗下讲话稿篇七**

亲爱的老师、同学们：

大家早上好。今天我国旗下讲话的题目是《关爱残疾人》。

同学们，当你每天迎着朝阳，走向光明的人生时，你可曾想到在我们周围有一群人却是需要依靠冰冷的轮椅度过人生的每一个台阶;当你和家人齐聚在电视机旁，共同观赏每一个精彩节目，你可曾想起你周围还有一群人却连聆听鸟语、欣赏蓝天也是一种奢望。同在一片蓝天下，这些残疾人的生活，相比我们，又是如此的艰苦!面对命运的不公平，他们，更需要家人的亲情和世人的温情。因此，联合国确定 12 月 3 日为“国际残疾人日”。

据统计，我国有 6000 多万残疾人，但他们身残志坚，用坚强的笑容，谱写出一曲曲感人的乐章。有的在残奥会上获得金牌，有的成为音乐家，作家等，如：张海迪，她五岁时因患病，腰部以下瘫痪，她无法上学，在家自学了中学课程，又自学了大学英语，还学了日语，德语等，翻译了 16 万字的外文著作;又如周婷婷，从一位哑女变为了神童，被著名的哈佛大学录取;还有让我们感动的《千手观音》这个节目，表演者也全是聋哑人!

所以，在生活中，面对残疾人，我们不应有歧视，不应有隔阂，有的只能是扶持和帮助。其实，真正的关心就在身边的小事之中，给残疾人一个搀扶只需你付出一只手的力量，给他们让一个车上的座位只需你付出站一会儿的辛苦。爱护他们的专用设施只需你付出绕一点弯路的时间。给予能给别人送去帮助，同时也给自己带来一份快乐，这是一种善良，是一种美德，更是一种精神。让我们怀有一颗博爱之心，用真心来关爱生命，关爱残疾人!

**国家宪法日国旗下讲话稿篇八**

各位老师、同学们：

大家早上好!

今年是实施六五普法规划的第xx年，是我校依法治校工作稳步推进的一年。今年12.4全国法制宣传日的活动主题是：大力弘扬法治精神，共筑伟大中国梦。学校11月份开展一系列的法制宣传活动，希望大家都来学法、用法，促进校园和谐。

俗话说：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无论做什么事都要有个规矩，否则就什么也做不成。而法律就是我们全社会每个人都要遵守的规矩。国有国法，校有校规。学校里的法律既包括国家的各种法令法规，也包括学校的各项

规章制度

、纪律条令。如升国旗时，《国旗法》对我们的行为要求就有约束;在上课、学习方面，《小学生守则》和《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就对我们有所要求;在回家过马路时，《道路交通法》就对我们的行为进行了规范，等等。

有的同学对校纪校规视而不见，忽视学校对同学们仪容仪表、待人接物、行为言语等方面的要求，不爱护公物、乱扔垃圾、沉迷网络等等这些违反学校规章制度的不文明行为严重破坏了我们美丽校园的和谐氛围。这些同学并没有认识到事态的严重性：一个人的行为久而久之会成为一种习惯，一种习惯久而久之会形成一种性格，一种性格久而久之会成就一种命运。先贤告诫我们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否则，最终必然自食恶果。希望同学们在校内严格遵守校纪校规，在校外严格遵守法纪法规!

以史为鉴，可以知兴衰，以法为鉴，可以晓规则。让我们从现在做起，从身边做起，做一个新世纪的学法、守法、守纪的合格学生，建设平安和谐的校园。

和谐校园的另一个重要内容是安全。在增强法制意识的同时，我们还要提高自己的安全防范意识，学会自我保护，特别提醒以下几点：(1)注意食品安全，不吃卫生不合格的食品;(2)注意消防安全，要提高防火的安全意识;(3)注意交通安全。上下楼梯靠右行走，不要拥挤;教学楼内严禁喧闹、追逐;过马路时要严格遵守交通规则;(4)注意运动安全。注意运动前做好准备活动，运动中量力而行，防止运动创伤。

最后祝全体老师和同学们安全、健康、快乐度过每一天!

谢谢大家!

国家宪法日

国旗下讲话稿

【2】

同学们，老师们：

12月4日，也就是今天，今天是中国的宪法日。之所以确定这一天为宪法日，是因为中国现行的宪法，在1982年12月4日正式实施。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将宪法实施日定为宪法日，意义十分重大。2024年11月1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经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设立国家宪法日的决定,设立每年12月4日为国家宪法日。今天我们举行一次特殊的国旗下讲话，学习宪法中的一些知识。

在宪法的第四章中，有对国旗、国歌、国徽、首都的规定

第一百三十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是五星红旗。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是五星红旗，旗面为红色，象征着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革命人民大团结。五星红旗是方形，红色象征革命，其长与高为三与二之比，旗面左上方缀黄色五角星五颗，象征共产党领导下的革命大团结，星用黄色象征红色大地上呈现光明。一星较大，其外接圆直径为旗高3/10，居左;四星较小，其外圆直径为旗高1/10，环拱于大星之右侧，并各有一个角尖正对大星的中心点，表达亿万人民心向伟大的中国共产党，如似众星拱北辰。旗杆套为白色，以与旗面的红色相区别。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第十二条规定：国旗应当早晨升起，傍晚降下。这里的应当，就是应该和理所当然的意思。升旗时，必须将国旗升至杆顶;降下时，不得使国旗落地。举行升旗仪式时，在国旗升起的过程中，参加者应当面向国旗肃立致敬，并可以奏国歌或者唱国歌。

全日制中学小学，除假期外，每周举行一次升旗仪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是《义勇军进行曲》。它由田汉作词、聂耳作曲，诞生于抗击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战争年代，1949年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象征着在任何时候任何地点，为捍卫国家和民族的尊严，中华民族的坚强斗志和不屈精神永远不会被磨灭。

第一百三十七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中间是五星照耀下的天安门，周围是谷穗和齿轮。

第一百三十八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首都是北京。

同学们、老师们，宪法是我国的根本法，宪法规定的是国家制度和社会制度的基本原则和基本问题，宪法在国家法律体系中处于最高地位，具有最高法律效力。希望全体师生在首个宪法日到来之际，认真学习宪法，了解宪法。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